

中華民國彩券販賣人員職業工會全國聯合會

第五屆第二次常務理事會議 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三）中午 12 點 00 分整

地點：一葉餐廳（嘉義市博愛路 2 段 700 號）

主席：林俊福 理事長

應出席人員：常務理事 7 席

一、 報告出席人數： 出席 5 位，列席 3 位

二、 主席致詞：

三、 會務報告：

1. 七月理監事會議，理監事們盡請出席，當日會發理監事個人名片。若近期都無法收到本會簡訊或公文者，請來電(07)251-1722 找林小姐，協助更新資料。將於 6 月 20 日開始印製，每位理監事兩盒，尚未傳真要新增的欄位請在 19 日前傳真至(07)241-3053。
2. 礙於個資法嚴格，無法公開發放聯合會理監事資料，請於會後常務理事再自行交換聯絡方式。
3. 為了各位理監事都能第一步收到聯合會正確資訊，請各位加入「中華民國彩券販賣人員職業工會全國聯合會」line 的群組。
4. 為了反映台彩管理嚴苛及協助弱勢經銷商爭取權益，17 日的活動，感謝有 13 個縣市參與，3 家報紙、5 家網路、2 家電視新聞報導，感謝大眾

的支持與響應。

四、 提案討論：

案由【1】 外界有許多人冒用本會名義，在 facebook、部落格發佈不實訊息，對於此狀況請常務理事討論該如何處理。

決議:針對 Facebook 使用聯合會的名義成立粉絲團及發表文章者，本會將請求 Facebook 管理者協助檢舉，請非本會成立的粉絲團直接關閉。部落格我們將留言勸告請他更名，若經勸告不更名，本會將採法律途徑。

案由【2】 近來各工會都來本會反映台彩業代持續抽查及記點，台彩公司於九月底為宣導期，請常務理事詢問台彩公司現在記點為何種狀態。九月底後對經銷商管理又將是何種局面，請常務理事討論。

決議:1. 由於台彩黃總經理在會場表示，經上次 6 月 5 日全國性經銷商團體意見溝通結論共五點，並附上附件一，已呈上財政部，但目前財政部可能因第五大點(五)代理人視同經銷商本人稍有爭議仍在討論中未簽核。台彩黃總經理允諾本會彩券業應以大環境政策面來看，撇開個人利益及小部分個案，才能永續發展，若 6 月 5 日五項議題都順利通過，對經銷商目前局面將得到很大的改善。

2. 本會將持續與財政部溝通，望財政部能了解經銷商現今所面臨的困境。好的政策，75%若無法執行，政策就應該更改，如果財政部拘泥於現實而不處理，影響經銷商生計，聯合會將發動大規模的陳情。

案由【3】 本會收到許多會員反映，經銷商管理方式不明確，針對記點的原因，經銷商時常感到莫名其妙，詢問台彩業代告知的規範也不統一，經銷商感到困惑去電客服確認及詢問經理得到答案都不同。希望業代能協助經銷商都了解管理條例的內容，且在執行所有程序都有固定流程。

決議:1. 據台彩黃總經理於會場表示，為使經銷商更了解相關規定，將延長宣導期間至 9 月 30 日，宣導期間照常查核除非有重大違規，例如經營地

下簽賭，原則上不列入懲處。對業務代表查核也成立了申訴單位，可在台彩官網下載或透過業代取得申訴書。建議如果財政部的回應，還是不能在9月後解決問題，請聯合會及三大公益彩券團體親自與財政部溝通，讓財政部了解經銷商的心聲。

2. 由於各地經銷商都反映業代在執行上有落差，希望台彩公司能加強業代的訓練。並請各工會理事長對每位經銷商的申訴都能以書面為準，也請各工會理事長先做初步了解，排除不實的謠言，如此聯合會才能就現實狀況和台彩公司管理部門溝通。
3. 為防止少數業代可能會便宜行事或者假私濟公，請各工會轉告每位經銷商對於業代不合理的要求，一定要馬上告知各工會理事長，並且最好能收集證據或證人。

案由【4】 有會員反映在投注站招募運彩，會員會被制止，請常務理事協助與台彩確認到底是否可在投注站招募。

決議: 本會已與台彩確認，經銷商可以在投注站招募運彩。與會黃總經理也做明確的表示。

案由【5】 決議七月理監事會議時間及地點，附上103年6月至104年1月開會行程。如附件二。

附件二

常務理事會議時間

6月	常務理事-游程熙主辦
7月	理監事會議
8月	常務理事-林文進主辦

9 月	常務理事-高文華主辦
10 月	常務理事-黃顯堂主辦
11 月	理監事會議
12 月	常務理事-許福安主辦
1 月	常務理事-姜村隆主辦

決 議:理監事會議地點決議在台北或高雄，時間再另行通知。

五、 臨時動議

案由【1】經銷商反映多數消費者及店員對運彩玩法仍不熟悉，運彩公司是否能協助開課，教導經銷商及投注站員工遊戲規則。(花蓮縣彩券販賣人員職業工會許福安理事長)

決 議:本會將建議運彩公司，為了培養更多運彩的消費者，以及加強運彩投注站工作人員的專業素質，如果能夠在各地運彩投注站舉辦小型說明會，指導消費者及員工運彩遊戲規則，也有益運彩在台灣的推廣。

案由【2】運彩公司業代要求在前五個月業績不到標準的店要加強業績，並要求經銷商要找 30 個虛擬會員，恐怕找會員只是流於形式，對運彩業績不但沒有幫助，更讓經銷商徒勞無功。(花蓮縣彩券販賣人員職業工會 許福安理事長)

決 議:本會將此議題轉告運彩公司，希望運彩公司可改善督促業績的方式，但如果要不找虛擬會員最好的方式，就是經銷商七月以後能把業績做起來，符合運

彩公司的要求。如果經銷商覺得半年準備運彩時間不夠，本會將與運彩公司建議業績是否由104年1月1日開始計算。

案由【3】運彩目前投注商品少，淡季賽事少，業績做不起來，希望能增加投注商品，甚至是虛擬賽事。依現況投注站招募虛擬會員，而產生業績，投注站的業績是否與招募的虛擬會員是否可合併計算。(花蓮縣彩券販賣人員職業工會 許福安理事長)

決議:1.本會將建議運彩公司增加賽事，與投注商品，甚至是運彩刮刮樂及虛擬賽事，有利於運彩經銷商業績達成，會員人數更多，更能多推展我國體育事業，共同創造三贏的局面。2.經本會確認後，投注站的業績與招募的虛擬會員可合併計算。

案由【4】對於某些經銷商居住於批購銀行旁，卻因為新規定每間批購銀行都有經銷商名額限制，而迫使經銷商改批購其他銀行，這樣的限制是否為強制性?如果是強制性，可能讓行動不方便經銷商感到不便。(屏東縣彩券經銷人員職業工會 高文華理事)

決議:1.台彩公司黃總經理表示每家批購銀行會依據該行存放彩券的金庫容量而設定經銷商名額，若大家都在同間銀行，造成該行入不敷出而領不到彩券，這是台彩公司不願看到的。但是名額的限制是建議性質，如果經銷商知道批購銀行

的名額，已超過經銷商的限制時，導致有可能領不到彩券的狀況，仍堅持在此銀行批購，台彩也會尊重。

2. 台彩公司將於 8 月 1 日起新增一百多間的第一銀行供經銷商批購，如果經銷商在原銀行批購要等候很久而不方便，屆時也會開放移證的程序，讓經銷商也可選在新的銀行批購。

案由【5】關於會務報告第三點，加入「中華民國彩券販賣人員職業工會全國聯合會」line 群組的組員，進行資格討論。

決 議:1. 第一階段:line 群組主要成員為聯合會理監事、幹部及各工會理事長，可用其他名字或綽號，但需向本會理事長告知真實身分。

2. 第二階段:三個月後，可由聯合會理監事、幹部及各工會理事長邀請各工會會員入內，若經由聯合會理監事、幹部及各工會理事長受邀入群組者，需在群組或向各地工會理事長介紹新成員的名字，若在群組內有不適當言論，經理事長及常務理事討論後，將執行把此成員退出群組。我們希望既然標榜「中華民國彩券販賣人員職業工會全國聯合會」名稱的群組，大家能夠在群組做有建設性交流。

六、散會